

红花岗区检察院： 聚焦四个领域 融合履职推进质效办案

■ 通讯员 任路路

“四大检察”创新融合发展是依法能动履职的必然要求，也是全面提升法律监督质效的必经之路。今年以来，遵义市红花岗区人民检察院坚持推进检察一体化机制建设，聚焦欠薪治理、弱势群体诉讼权益保障、虚假诉讼、生态保护等领域，发挥检察监督效能，积极打造“四轮驱动”、高效履职的“一站式”专业化服务，通过线索共享、监督协同、办案互助、资源整合等方式形成法律监督合力，有效提升法律监督整体效能，推动检察工作走深走实。

强化部门联动，一体化推进欠薪治理。为护航民生民利，服务稳定地方大局，红花岗区人民检察院聚焦进城务工人员急难愁盼，持续开展根治农民工欠薪专项监督行动，以“四大检察”有机贯通、融合发展为抓手，以根治欠薪为导向，整合各业务部门的职能优势，构建一体化监督格局，充分发挥依法行政检察建议、民事支持起诉、刑事追诉的履职方式融合，全方位助力群众维权。如在宋某某拒不支付劳动报酬案的办理过程中，该院

各职能部门齐抓共管，联动执法，同向发力，以刑事检察职能打击恶意欠薪犯罪行为，以民事检察支持起诉的方式帮助追讨欠薪，以行政检察职能向职能部门发送检察建议督促全面履职，以司法救济途径帮助卢某某等4位困难户争取救助金36000元，不仅严厉打击了恶意欠薪违法行为，还积极参与社会治理化解社会矛盾，帮助农民工解决了实际困难，有效维护了农民工合法权益。

深化协作机制，促进支持起诉工作提质增效。为助力弱势群体走出诉讼能力缺乏的困境，红花岗区人民检察院聚焦弱势群体需求，对外加强与司法局、人社局等部门的沟通协调，搭建并完善信息共享、线索移送、案件衔接、联合调解等联动机制，共筑多位一体维护弱势群体合法权益保障体系。对内充分发挥一体化办案机制优势，强化民事检察部门与刑检、未检、控申等部门的衔接配合，通过信息共享机制疏通“内部”线索梗阻，织密协同保护弱势群体合法权益的“防护网”。如

该院民事检察部门在依托外部协作机制从法律援助中心获取娄某等人追索赡养费纠纷的批量线索后，迅速启动支持起诉工作，并同步将线索推送至控申和刑事检察部门，由刑事检察部门进行研判分析，由控申部门对经济状况窘迫的当事人进行司法救助，通过各部门互相配合行使职权，做到支持起诉与打击犯罪、法律监督与司法救助同部署、同开展。

加强协同履职，推动假诉共治格局。为切实维护司法公正和法律公信力，红花岗区人民检察院聚焦虚假诉讼易发领域，积极构建虚假诉讼刑事打击、民事监督、职务犯罪查处、综合治理四位一体的创新融合履职机制，以职能融合与协同治理方式全方位打击虚假诉讼，实现穿透式监督。如该院民事检察部门在履职中发现罗某等人提取住房公积金系列案件可能存在虚假诉讼情形，核实查明罗某等人伪造银行流水、借款合同等骗取法院生效文书以提取住房公积金后，依法就系列案件向法院发出22件民事再审

检察建议，同时积极联合刑事检察部门深入调查核实，借助公检监协同配合机制，内外联动固定口供、微信转账等关键证据，查实虚假诉讼违法犯罪事实，有效甄别并向公安机关移送虚假诉讼犯罪线索33条，打击虚假诉讼犯罪50余人，为突破案件打出漂亮的刑民联动组合拳。

延伸公益检察职能，守护绿水青山。为服务保障贵州生态文明建设，红花岗区人民检察院聚焦生态环境治理，建立“刑事检察+公益诉讼”一体化办案机制，有效整合刑事检察与公益诉讼检察资源，形成公益保护合力，同时加强与农业、水利、环保等行政部门的外部协作，依托“行政+检察”综合治理模式，汇聚多方力量，打造生态检察一体化保护新格局，绘就环境公益保护同心圆。如该院在依托一体化办案机制办理某公司滥伐林木一案中，即提前明确由专业化办案团队统一负责对涉案企业展开刑事审查和公益调查，做到公益诉讼与刑事案件办理同步。



7月4日，雷山县公安局组织兼任法治副校长的民警和党员民警到辖区各所中小学开展形式多样的法治教育活动，营造良好的法治氛围和法治环境。

通讯员 杨正道 摄

余庆县 “两码一平台”推动乡村基层治理

本报讯(通讯员 俞晖)日前,2022年贵州省“走好网上群众路线”工作先进集体、优秀政务账号、优秀案例公布,余庆县委网信办推送的“搭建‘两码一平台’重塑乡村治理新面貌”成为优秀案例之一。

据了解,近年来,余庆县不断加快数字化转型,将数字技术运用到基层治理中,在三个乡镇进行试点,分别侧重于数字服务、数字治理、数字政务等领域,搭建“乡村振兴码”“数字门牌”“数字龙溪”平台,解决了乡村治理的“最后一公里”问题。

2021年,余庆县“乡村振兴码”上线,群众通过二维码就能在网上反映诉求、网上办事等。该县花山苗族乡推行“乡村振兴码”试点,把政务服务、金融服务和便民服务集成到乡村振兴码管理系统,以二维码为入口,缩短政府部门、金融机构、便民机构与老百姓之间的距离,实现了政务服务“码”上看、金融服务“码”上办、惠民服务“码”上连、利民服务“码”上知。

在“乡村振兴码”试点的同时,汇集信息采集、纠纷化解、网上办事、积分制、法治宣传、一键报警等功能,以“户”为单位的“数字门牌”在余庆县白泥镇试点。“数字门牌”有针对性开发了适合乡村、群众、游客、网格员、法官、警官、检察官等多方使用的应用场景,通过二维码小程序,实现网上反映诉求、咨询服务、网上服务等,为社会治理提速增效。

在龙溪镇,“数字龙溪”平台促进高效良性的政民互动。2020年,龙溪镇组建数字办,依托钉钉平台,在当地先行先试,实施“数字化+十联户”抱团守望发展模式,依托钉钉平台,实现党务村务财务网上公开、群众事务在线办理、矛盾纠纷线上调解、在线直播培训、百姓积分管理等功能,实现了“一机在手,服务到家”。同时,龙溪镇探索“数字+”思维在政务服务领域中的应用,依托数字技术和平台,将线下窗口政策解答搬到线上实时直播,构建更高效、更便捷、更精准政务服务体系。

播州区政协与区检察院 开展对口协商活动

本报讯(通讯员 方元康 李显珣)6月30日,遵义市播州区政协组织政协委员到播州区人民检察院开展“发挥检察职能,助力企业发展”对口协商活动,12名政协委员实地视察了两家定点联系企业,企业负责人向委员们介绍了企业经营以及企检联络情况,随后召开座谈会。

座谈会上,播州区人民检察院专项工作负责人介绍了涉案企业合规工作开展情况。与会政协委员对检察机关发挥职能作用护航经济高质量发展、“两长”座谈会等工作给予肯定,对如何持续服务保障企业做大做强提出了建议。希望检察机关能为更多的企业制定法治“套餐”,助力企业长远发展。

会议强调,政协与检察机关对口

协商,既是对检察机关履行职能的民主监督,也是对检察工作的支持。检察机关将持续不断通过发挥职能作用,为企业经营发展营造安全稳定的环境,努力营造安商、稳商、助商的法治化营商环境。

会议表示,企业是动态发展的,企业的长远发展一定是建立在依法依规基础上的。相关职能部门要整合力量,加大工作力度,推动企业守法经营;通过提高服务企业工作水平,助推全区经济社会发展;参加活动的区政协委员要高度关注企业守法经营的工作,为企业发展建好言献好策;检察机关要进一步加大对企业合法经营的宣传力度,推动企业合规发展,让更多的中小型企业感受到检察温度。

川黔两地检察机关跨区域协作保护生态环境

本报讯(通讯员 杨义震)近日,仁怀市人民检察院与四川省泸州市古蔺县人民检察院跨区域协作办理的一起民事公益诉讼案件进入实质性生态修复程序。该案件的办理为探索推动跨区域森林火灾烧迹地(火烧迹地指森林中经火灾烧毁后尚未长起新林的林地)内生态环境修复积累了经验。

2022年9月,仁怀市一村民因农事用火不当引发森林火灾,毗邻的

古蔺县丹桂镇部分森林被烧毁,国家利益和社会公共利益受损。经仁怀市林业局勘验认定,火灾过火面积达101.94亩。古蔺县评估调查报告认定火灾致该县境内过火面积共计30.58亩。

为推动被毁林地生态环境得到及时有效修复,仁怀市人民检察院与仁怀市林业局、古蔺县人民检察院、古蔺县自然资源局召开座谈会,针对

该案过火面积认定和生态修复监督、效果评估等进行磋商,并形成了修复方案。

随后,两地检察院派员到古蔺县丹桂镇火灾现场实地查看,针对民事公益诉讼部分跨区域协作进行了座谈,双方就共同负责落实生态修复跟踪、评估和生态修复技术指导达成了意见。

今年4月26日,仁怀市人民检察

院组织召开磋商会,对民事公益诉讼部分与当事人达成生态环境损害赔偿协议,并向仁怀市人民法院申请司法确认。6月15日,仁怀市人民法院作出民事裁定,确认该生态环境损害赔偿协议有效,由当事人依法履行生态修复义务。当事人承诺在规定的期限内按照生态修复方案要求,在该火烧迹地内完成生态修复,以修复被其破坏的生态环境。

德江县检察院:做实行政检察助推行政机关依法履职

■ 通讯员 张运典

2020年以来,德江县人民检察院全面深化行政检察监督有实招,推进行政机关依法履职有成效。

开展行政检察监督 维护公平正义

德江县人民检察院依法对行政审判程序进行监督。对于行政审判程序中的违法情形,通过检察建议进行监督,把监督的触角延伸到诉讼活动全过程,实现程序公正与实体公正并重。三年来,针对铜仁市人民检察院交办的行政诉讼案件中审判程序违法行为提出检察建议17件,均已采纳回复。

依法对行政非诉执行活动进行监督。坚持在办案中开展各环节全过程穿透式监督,从行政非诉执行受理、审查、执行等环节入手,履行催告程序、申请强制执行程序不规范等及审判机关办理非诉执行案件全过程进行监督,对发现的问题通过制发检察建议予以纠正。三年来,共办理非诉执行案件31件,其中,向行政机关提出检察建议18件,向人民法院提出检察建议13件,均已采纳回复,采纳率100%。

依法对行政机关执法活动进行监督。紧紧抓住营商环境、食品药品、公共卫生安全、生态环境等关系群众切身利益领域的行政违法行为的监督力度。先后调阅县林业、交通、自然资源等行政部门行政执法卷宗600余册,对行政执法中出现的处罚幅度不符,引用废止法律为处罚依据等不规范行为,向相关部门发出纠正违法类检察建议144件,均已采纳回复。

推进行政争议实质性化解 促进和谐稳定

德江县人民检察院推行风险评估预警机制。对可能引发矛盾、影响稳定的行政申请监督案件,在作出处理决定前评估风险、制定预案,做好风险防范,配合有关部门开展化解工作。

全力开展行政争议化解工作。在案件审查和监督过程中,坚持能调则调原则,积极与各方当事人沟通,强化与法院、司法行政部门联动,搭建多方参与平台,化解行政争议案件,让矛盾化解在群众“家门口”。

依法妥善做好释法说理工作。对不符合监督条件的案件,耐心做好当

参与社会治理 补全监管漏洞

融合“检察+行政”职能,通过案件反映出的倾向性、频发性、治理漏洞等问题,向行政机关发出社会治理类检察建议16件。2021年,该院在办理黎某某故意伤害案等系列案件中,发现相关职能部门在联动履行反家庭暴力惩处、服务、宣传、监督等力度不够,预防工作存在漏洞,向相关部门发出检察建议,取得了良好的社会效果。

通过“公开听证+宣告送达”提升检察建议质效,积极邀请人大代表、政协委员、人民监督员参与公开听证,由公促委、公证人、公正公信。2020年以来,该院共组织召开听证会34场次。该院在办理案中发发现酒店旅馆业存在不登记或不实登记未成年入信息的问题,邀请人大代表、政协委员、人民监督员参与公开听证后及时向该县公安局送达检察建议,建议对全县

酒店旅馆业加强监督,加大检查力度,进一步规范了酒店旅馆业的监管制度。

加强以案释法,组织专业团队深入学校、社区、企业开展线上线下法治宣讲100余次,增强人民群众对行政检察工作知晓度。

加强队伍建设 提高履职能力

加强纪律作风建设。每月如实填写“三个规定”和“一个办法”,严格执行新时代政法干警“十个严禁”,严格落实检察人员回避制度,严格办案纪律和工作作风,以铁的纪律作风树立公正廉洁的良好形象。

加强履职能力建设。对于行政检察工作涉及面广、专业性强等特点,进一步加强对相关新知识、新技能的教育培训力度。

强化理论调研。通过总结提炼办案经验,进一步锤炼检察队伍素质。

据悉,2020年以来,德江县人民检察院规范行政检察程序,扎实开展检察监督,共办理行政检察案件235件,有效推动了行政机关依法履职。

小小“院坝会” 法治“大舞台”

本报讯(通讯员 黄兴洪)为进一步推进基层法治宣传教育和基层社会治理,锦屏县以“院坝会”搭建乡村普法宣传教育舞台,努力营造办事依法、遇事找法、解决问题用法、化解矛盾靠法的良好法治环境。

“院坝会”+法治宣传。锦屏县组建法治宣传小分队深入村寨,以开“院坝会”的形式,围绕与群众利益密切相关的法律问题开展法律宣传。并结合身边案例,向群众解答法律条文,把“晦涩难懂的法条文”转化为贴心的“家常话”,推动法治意识稳步深入人心。

“院坝会”+法律服务。锦屏县把法律服务工作站搬进“院坝会”现场,法治宣传队为群众答疑解惑,并为群众提供切实可行的解决方案。同时把收集到需要提供法律服务的信息及时反馈到法律服务部门,采取“上门服务”“预约服务”等便民举措,帮助群众运用法律解决问题。

“院坝会”+纠纷化解。锦屏县以“院坝会”现场为群众化解矛盾纠纷提供指导和帮助,让群众切身感受到法律服务为民的获得感。6月25日上午,锦屏县新化综治办、派出所和司法所等部门人员组成法治宣传小分队,到新化所村通过召开“院坝会”。期间一位村民向法治宣传小分队反映,新化所村某木材厂吴姓老板拖欠自己木材款达半年之久,多次讨要未支付,希望宣传小分队出面帮忙协调。接到该村民的反映后,小分队立即组织人员前往木材厂了解,了解情况后,通知当事人到木材加工场进行协商,现场解决该问题。

据统计,今年以来,锦屏县组织开展“院坝会”形式开展法治宣传涉及115村寨347场次,发放各类法治宣传资料61953份,受教育群众86319人。提供法律援助232件,上门或预约为群众办理公正事项20件,化解纠纷385件。

织金县化起镇 “宣管帮”齐发力 夯实禁毒工作基础

本报讯(通讯员 郭小丽 杨玉西)今年以来,织金县化起镇以巩固提升禁毒“大扫除”成果为抓手,聚焦“宣、管、帮”同向发力,不断夯实禁毒工作基础,为全镇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营造和谐稳定的社会环境。

“宣”字为先,构筑拒毒坚固防线。织金县化起镇深入开展毒品预防教育“八进”活动,着力提高群众对禁毒知识的知晓率和拒毒防毒意识。建立落实青少年学生“三位一体”禁毒宣传教育机制,以“开学第一课”为载体,开展“珍爱生命、远离毒品”禁毒知识进校园主题活动宣传教育活动,并将宣传教育触角延伸至村(社区),共同构筑家校家庭联动防毒拒毒的坚固防线。

“管”字着力,提升禁毒工作水平。织金县化起镇强化吸毒人员管理,建立吸毒人员“一人一档”管理档案,采取定期排查与经常性走访相结合的方式,对吸毒人员思想、生活和就业情况进行动态掌握,做到底数清、情况明、信息准。

强化禁种铲毒力度,组织村(社区)干部、护林员、网格员深入山林、田间地头、家庭院落开展拉网式、地毯式排查,做到不留隐患、不留死角,发现一株、铲除一株。

“帮”字助力,巩固戒毒工作成效。织金县化起镇以社区戒毒(康复)人员为重点,通过定期开展入户走访、康复训练等方式,引导其深刻认识毒品危害,彻底远离毒品,积极面对生活。由“管片民警+包村干部+禁毒专干+村‘两委’+网格员+吸毒人员家属”组成帮扶小组,定期深入吸毒人员家中,从生活上关照、情理上感化。对戒毒效果明显、有劳动能力或有创业意愿的吸毒人员,多渠道开展职业技能培训,采取吸纳就近就地到企业和合作社务工、主动衔接争取创业贷款等方式,帮助解决戒毒人员就业困难问题。

下一步,化起镇将不断完善禁毒工作长效机制,为建设更高水平的平安织金作出新的贡献。